



2022年1月23日

星期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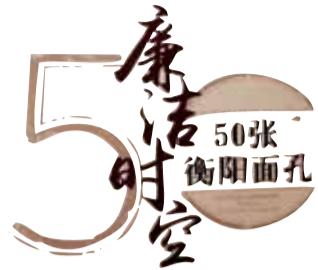
中共衡阳市委员会主管
中共衡阳市委员会主办

文化周刊

CULTURE WEEKLY

衡阳日报
HENGYANG DAILY

今日四版 农历辛丑年十二月廿一
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43-0004 第 18066 号
衡阳日报社出版



邓以诰：“夙夜自考”治衡州

邓以诰（1545年—？），字汝钦，江西新建县（今江西省南昌市）人，出生于新建有名的诗书世家，六兄弟俱有文名，又以邓以诰和他的五弟邓以赞为最。

邓以诰生而颖异，从小就聪慧好学，励志读书做学问，常常与弟弟邓以赞一起研究阳明心学，相互切磋探讨，两个人的进步都很大。其五弟邓以赞于隆庆五年（1571年）考中了探花，名噪一时。可惜邓以诰科考的运气并不如自己的五弟，虽然在嘉靖四十三年（1564年），邓以诰考中举人，从此走上仕途，但后来却无缘进士。他先是做了福建建阳县教谕，万历十九年（1591年）升任广东博罗县知县，之后历任吏部主事、户部主事等职，官终衡州知府。

B

因政绩突出，邓以诰被调到朝廷升任刑部主事。

刑部主管全国刑罚，是国家最高司法机关之一。彼时，王阳明曾任刑部主事。在盛行阳明心学的晚明，许多士大夫都以王阳明为学习榜样。邓以诰在升任刑部主事后，对人说：“这里是王文成（王阳明谥号文成）当年任职的官署，如今我到了同一个职位上，更要时刻警惕，‘夙夜自考’。”

此时朝中波谲云诡，万历皇帝因宠爱郑贵妃而爱其所生朱常洵，不喜欢宫女生的长子朱常洛，欲立朱常洵为太子。但按照封建社会的宗法制度，大臣们普遍希望立长子常洛为太子，这样有利于朝局稳定。皇帝与公卿大臣们就此不断争辩，掀起了持续十五年之久的“国本之争”。到万历二十九年（1601年），万历

秉公执法善治刑

皇帝终于立长子常洛为太子，但郑贵妃及其支持者仍不死心，希望能有转圜余地，整个京城仍然暗潮涌动。

万历三十一一年（1603年）十一月，又有人写了名为《续忧危竑议》的匿名揭帖到处散布，称皇帝被迫立常洛为太子，郑贵妃计划谋害太子以立己子，太子之位堪忧。皇帝见有人非要在自己宠爱的郑贵妃死地，于是大怒，并派人严查之后却未能找到始作俑者。身为浙党领袖的内阁首辅沈一贯乘机诬害东林党人郭正域、沈鲤等人，此即震惊全国的第二次“妖书案”。刑部尚书萧大亨对于如何定案犹疑不定。邓以诰认为没有证据就平白无故因党争而诬害大臣，有害朝廷法度。于是密言于萧尚书曰：“关押这些大臣并无证据，欲以莫须有杀天下士，非法之平也。”言甚迫切，萧尚书很

受触动。后来太子也暗中保全被关押的几名大臣，最终没有归罪于他们。

在治理刑狱方面，邓以诰也很有作为，尽可能地做到秉公执法。衡阳本地的欧氏之兄通过贿赂捐得官职，却因为“僧多粥少”，没有疏通打点到通判（协助知府、知州管理行政的官员）。通判大怒，欧氏兄弟因此被诬陷为有罪，要发配到云南、福建等偏远地带。邓以诰知道内情后，代欧氏兄弟向主管司法的上级官员辩白冤情。上面虽然知道欧氏兄弟下狱的真正原因，但不想得罪通判，同时又顾忌到欧家富实，如果秉公执法把他们放回去，害怕别人说他偏袒有钱人家。邓以诰当庭即严词厉色道：“我们就法论法，只从法律上来说应不应该释放他们？不能因为畏惧人言而枉法呀！”最终公正执法，欧氏兄弟无罪释放。

C

邓以诰做官崇尚公正，对待百姓不论出身、职业，都尽可能地一视同仁，反对刻薄、严苛的为政理念。

邓以诰在衡州改革驿传制度，使百姓不致因此过于困顿、辛劳。驿传又称邮驿、驿递，一般包括驿站（馆舍）、急递铺、递运所三个部分，是国家交通往来、信息传递的主要设施，其职责的重头是所谓的“传递使客”，即迎送招待过往的官员，为其提供食宿、车船、轿马。

驿传制度有助于官方统治，也在客观上促进了地区交流和商业往来。然而，支撑这个庞大交通体系的人力物力均出自各地百姓，驿传所需的马、驴、车、粮等都由当地百姓按户交纳，

施行改革除积弊

所需驿吏、民夫也由百姓轮流充任，其费用之巨、剥削之苦历来都是一大祸害。朝廷虽不断立法定制、剔弊更张，却未能从根本上解决这一问题。随着官僚体系的逐渐膨胀，驿站需要迎来送往的官员越来越多，嘉靖年（1522—1566年）以后，“夫马仆从动以百数，所供轿或一二十乘，扛或八九十抬，多者用夫二三百名，少者用马四五十匹。民既竭财，民力亦疲。”

衡州府位于湘中交通要冲，来往官员、行旅较之他处更多，衡州府的驿传负担亦极重。邓以诰命令各驿站的驿丞在接待过往官员时，必须要严审其所带驿票，不合法令者一律不予接待；驿站所需之物的征调进行改革，富户承

担较重的支出，贫穷人家少承担或不承担物资支出，定期到驿站出工即可；驿站按照朝廷制度接待，不办酒宴，不送礼金礼物。以上几项改革的施行，对过客如云、蹄织舟梭、供应浩繁的衡州各驿确实是一大解脱，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驿传的负担。

邓以诰还精于理财。他妥善整顿运输船只和人员，适度裁并、缩减运输规模，提升运输效率，打击境内各种借运粮生财的不法分子，在正常完成朝廷所需的同时，为漕运节省运费数万缗。同时严令各县，在征收赋税时，除国家规定的正税外，一切苛捐杂税即行免除，违者严惩。

D

邓以诰居官廉洁，生活十分简朴，把自己大部分俸禄拿来救济有需要的人，从不把金钱放在心上。他曾经说：“我平日里就靠一双鞋子带我四处走走，一把扇子的清风愉悦我心情，那些珍馐美食、华丽服饰在我看来如杂草一般。”实际上，他经常“居无一厘，囊无余金”，有时甚至衣食无法自给。

为官清正政声佳

在衡任知府三年后，因官声清正、政绩极佳，负责考核的官员表奏他最当升迁，可朝廷一直没有答复。后来，邓以诰申请告老还乡。他在离开衡州府时，衡州百姓依依不舍，士绅、百姓早早挡住道路，抓住车辕，想要挽留他，有些人忍不住哭号，府志里形容当时百姓的哭声“呱呱沸北郭”。

邓以皓的马车被挽留的百姓阻塞而不得出发，看到此情此景，他心里也十分伤感，久久不忍离去，过了许久才与百姓分别。他离开衡州后，为了表达思念之情，衡州士民为他建立了一座“去思碑”，同时由时任监察御史的衡阳人陈宗契作碑记。邓以皓的清名永远在衡阳流传。

“南岳唱酬”之游： “朱张会讲”中的插曲

衡阳史话

张栻衡州事迹考（下）

■张长元

南岳衡山，五岳之一，山峦重叠，流水潺潺，风光旖旎，是中国著名的道教、佛教圣地，文人学者向往之所。由于南宋偏居一隅，五岳中只有南岳位于南宋政府管辖之内，其衡山的“国家祭祀”更凸显了它的地位和声望。因此，僧人络绎，参学传道；文人踵踵，观山题诗。

有学者作过统计，在历朝历代吟咏南岳的诗歌中，以宋代文人为最。在这绵延的诗人队伍中，有一支特殊的队伍，非一人独游而三人结伴，非走马观花而遍观景致，兴高而联句唱和，寓意而托“心性之学”，历时七天而忘归，相互切磋而心有灵犀。这就是南宋著名的“朱张会讲”中的插曲——“南岳唱酬”之游。

故事发生在南宋孝宗乾道三年（1167年）。朱熹在两次面见张栻后，深感南轩（学者称张栻为南轩先生）个人境界和学问之高，“非吾辈所及”，决心拜访当时湖湘学派的代表、岳麓书院的主教张栻。朱熹从福建崇安出发，带弟子林用中长途跋涉月余，于九月初八抵达潭州（长沙），实现了朱张的第三次，也是最后一次晤面、交流，时间长达两个半月。期间，朱熹受到了张栻的热情接待，双方讨论了理学中的一些重大问题，史称“朱张会讲”。

在朱熹即将结束潭州之行时，朱熹与林用中于11月6日启程往游南岳衡山，张栻作为主人陪同前往。三人踏雪赏景、辩论学问，“凡七日，经行上下数百里。冒雪唱酬，得诗一百四十九首”，后结集

为《南岳唱酬集》。如果说，潭州的“朱张会讲”给岳麓书院留下了可贵的学术探索精神的话，那么，期间的“南岳唱酬”之游，则在高山流水间，给我们留下了美丽的诗篇。至今，他们吟诗唱和之声还留在衡山云雾中，他们跋涉的足迹还印影在旅游者的脑海里。笔者按《南岳唱酬集》中张栻写的原序，整理出他们登山游历的路线大致如下：

马迹桥（今衡山西部马迹镇）登山→方广寺→莲华峰→高台寺→望石庵→西岭→天柱峰→福严寺→南台寺→马祖庵→

大明寺→上封寺→祝融峰→穷林阁→仙人

桥→上绝顶→过南嶺（下山）→邺侯书堂

（林深路绝未果）→行至岳市（今南岳镇）→再至劲节堂（今祝圣寺）。

历史不会忘记朱张的“南岳唱酬”之游，犹如不会忘记潭州的“朱张会讲”一样。后来，朱熹弟子钟震为了纪念朱张的“南岳唱酬”之游，将马迹桥命名为朱张桥，沿用至今。嘉靖十八年（1539年），33岁的进士尹台，奉朝廷之命，来湖广各地册封藩王。公事完毕，作南岳衡山之游，夜宿方广寺，“慨想晦庵、南轩二先生高风，低徊留之不欲去”，即捐资衡山

知县章宣，修建“二贤祠”。20年后，已升任礼部尚书的尹台，受衡山乡民之托，作《南岳二贤祠记》。此后，高人雅士赞颂朱张“南岳之会”的诗文不绝如缕，为南岳厚重的历史文化增添了光辉的一页。

时至今日，有人建议开辟朱张旅游线路，在莲花峰下、二贤祠旁修建朱张诗廊，镌刻“南岳唱酬”诗文于其上，于每年11月进行纪念朱张“南岳唱酬”之游的活动，以延续一代宗师之文脉。

石鼓讲学传道： 名列“七贤”之一

中国古代书院是一种独特的文化教育机构，起于唐，盛于宋，续于元，普及于明而止于清，延续了千年之久。一般认为，书院制度由学术研究、讲学、藏书、刻书、祭祀和学田六大部分组成，以讲学为主业，学田为其经济支撑。

石鼓书院乃衡州的邑人李宽（又名李宽中）所建，时间约在唐元和年间（806—820年）。李宽因爱石鼓山川之胜，寻真观构屋读书，以为习业之所。清人罗庆芳、彭玉麟云：“改道院为学舍，其后因之立学，祠先

圣及招诸生，弦诵其中，本自宽也。”

朱熹在《衡州石鼓书院记》中亦有同样的说法：建于石鼓山上的石鼓书院，绿荫掩映，三江（耒水、蒸水、湘江）汇流，地理形胜。蜀汉丞相诸葛亮、唐代文学家韩昌黎在此留下过足迹与诗作。景祐二年（1035年），宋仁宗赐“石鼓书院”匾额和学田五顷，遂使石鼓书院声名鹊起，成为中国当时四大书院之一。至南宋时期，理学勃兴，朱熹、张栻等高士贤人在此讲学，书香衡州，声誉远播，为石鼓书院的鼎盛时期。

朱熹在石鼓书院讲学，似成学界共识，但尚存有疑。而张栻执教杏坛，情连理顺，史有记载。张栻早年曾在衡山文定书院拜师研读，而文定书院与石鼓书院都以理学为主

业（比喻准则、法度），同根同源，文脉相亲。张栻来石鼓书院讲学不仅可以阐释其胸中之学识，还可以提携后人。绍兴三十一年春（1161年），张栻29岁，跟随其父来长沙，乾道元年（1165年），时年33岁，应湖南安抚使刘珙之邀，主持岳麓书院教事，先后在岳麓书院、城南书院执教8年有余。此时，正是石鼓书院鼎盛时期，张栻来此讲学亦是顺理成章之事。

据《嘉靖衡州府志》和现代学者的研究，石鼓书院影响力至清初才开始衰微。此前，与岳麓书院成南北犄角之势，齐名于中国书院之列。清初，岳麓书院被定为省会书院，凭借其新的地位，声望鹊起，迅速领先于石鼓书院，而石鼓书院囿于府级书院身份和行政地理因素的局限，其传统学术教育优势不断被消解；至清代晚期，与石鼓同城的船山书院又以道级书院身份后来居上，进一步削弱了石鼓书院作为区域文化教育中心的地位和影响力。